

新政任〔2024〕1号

## 新郑市人民政府 关于张永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张永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4〕47号），经市人民政府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张永祥同志任新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司春莹同志任新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李春伟同志任新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任大乾同志任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副局长；

袁玥同志任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；

谷宏发同志任新郑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王霞同志任新郑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冯超霞同志任新郑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花磊同志任新郑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马柏松同志任新郑市文物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江波同志任新郑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周维红同志任新郑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孙云霞同志任新郑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周根杰同志任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；

靳伟杰同志任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刘淑香同志新郑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冯成志同志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4年8月26日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民武装部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8月26日印发

---

